

光明区 2025 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文件相关规定，结合光明区实际情况，为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财政保障能力，就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增加举借债务数额等事宜进行本年度第一次预算调整。具体方案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规模为 192.87 亿元，调整后总收支规模为 207.87 亿元，调增 15 亿元。主要涉及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 亿元安排预留增人增资增机构经费 4 亿元、预算准备金 3 亿元、追加政府投资计划资金 2.5 亿元及区建发集团注资款 5.5 亿元。

（一）收入调整

计划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 亿元补充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列“11015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科目。

（二）支出调整

1. 拟安排 7 亿元用于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及民生、教育等领域急需紧缺方面，调增“229 其他支出”科目，后续根据资金实际用途列入对应支出科目。一是为落实上级有关“三保”支出保障要求，拟安排 4 亿元补充至 2025 年区级财政预留增人增资增机构经费。二是为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持续优化支出结

构，强化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拟安排 3 亿元补充至 2025 年区级财政预算准备金。

2. 为落实区委区政府今年新部署推动的重点项目建设任务，拟追加安排区级政府投资计划资金 2.5 亿元，按项目实际情况列入相关科目。

3. 为补充区属国企项目资本金、流动资金等，支持区属国企拓展新项目，结合区级财力实际，计划安排区建发集团注资款 5.5 亿元，由区财政局根据实际情况拨付，列“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科目。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规模为 70.46 亿元，调整后总收支规模为 77.64 亿元，调增 7.18 亿元。主要涉及调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支事项。

（一）光明区 2025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2025 年 6 月，市财政局下达我区 2025 年第二批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6.9 亿元（包含用于结决算项目 1.6 亿元），加上提前批下达限额 26.6 亿元，我区全年专项债务限额共计 33.5 亿元。额度分配优先支持“双通过”及年内支付需求大的项目，年内逐批安排发行，主要投向公立医院、学前教育等民生领域，以及污水和供排水管网、科创中心和产业基地配套设施、城中村改造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2025 年年初预算已包含提前批限额 26.6 亿元，新增额度 6.9 亿元纳入本次预算调整，调增政府

性基金预算收支规模。

（二）限额分配情况

截至目前，2025 年我区已发行专项债券 26.6 亿元，全年限额剩余 6.9 亿元暂未发行。具体如下：

1. 已发行专项债券 26.6 亿元，基本信息如下：

（1）公共文化设施建设项目 4.64 亿元，发行期限为 20 年，用于深圳国际美术馆的建设。

（2）科学城大科学装置集群中试转化基地产业园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4.6 亿元，发行期限为 20 年，用于产业园区配套市政工程等项目。

（3）人民医院新院项目 4 亿元，发行期限为 20 年，用于区人民医院新院建设。

（4）高新园区科创中心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3.6 亿元，发行期限为 20 年，用于重点产业项目配套建设。

（5）妇幼保健院建设项目 2.5 亿元，发行期限为 20 年，用于区妇幼保健院建设。

（6）楼村“工业上楼”试点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2 亿元，发行期限为 30 年，用于塘家智能制造产业园、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目。

（7）科学城体育中心项目 1.3 亿元，发行期限为 20 年，用于科学城体育中心项目。

（8）新材料中试产业化基地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0.8 亿元，

发行期限为 20 年，用于重点产业平台建设、配套市政工程等项目。

(9) 保障性安居工程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0.74 亿元，发行期限为 20 年，用于光明科学城拆迁房安置项目。

(10) 光明区公立医院设备购置项目 0.6 亿元，发行期限为 20 年，用于人民医院新院开院必需的开科设备、以及开院初期的通用设备等项目。

(11) 供排水管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0.6 亿元，发行期限为 20 年，用于新建供排水设施，并对辖区内供水设施进行提标改造。

(12) 全民健身设施建设项目 0.5 亿元，发行期限为 20 年，用于光明国际马术中心、室外智能健身设施等项目。

(13) 光明区学前教育项目 0.38 亿元，发行期限为 20 年，用于教学、服务和安保设施设备等项目。

(14) 学前教育和职业教育项目 0.22 亿元，发行期限为 20 年，用于幼儿园的改造或新建。

(15) 光明区管网建设及提升工程项目 0.12 亿元，发行期限为 20 年，用于云谷片区排水设施完善工程，解决内涝问题。

2. 预安排发行专项债券项目 6.9 亿元，基本信息如下：

(1) 公共文化设施建设项目 2.41 亿元，用于深圳国际美术馆的建设。

(2) 科学城体育中心项目 0.94 亿元，用于科学城体育中

心的建设。

（3）光明区公立医院设备购置项目 0.9 亿元，用于人民医院新院开院必需的开科设备、以及开院初期的通用设备等项目。

（4）新材料中试产业化基地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0.43 亿元，用于重点产业平台建设、配套市政工程等项目。

（5）光明区学前教育项目 0.36 亿元，用于教学、服务和安保设施设备等项目。

（6）城中村改造项目 0.22 亿元，用于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森林防火、边坡治理等项目。

（7）光明区管网建设及提升工程项目 0.04 亿元，用于云谷片区排水设施完善工程，解决内涝问题。

（8）剩余 1.6 亿元为结决算项目。

上述项目为预安排，以市财政局实际发行及公开信息为准，后续将在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中予以说明。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内容

1. 收入调整。一是调增本年度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6.9 亿元；二是调增“1100408 政府性基金城乡社区转移支付收入”科目 0.28 亿元。

2. 支出调整。一是调增本年度专项债务收入对应的支出 6.9 亿元，用于结决算款的专项债券限额 1.6 亿元列“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用于项目建设的专项债务限额 5.3 亿元按债券类型列相关科目；

二是调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0.28 亿元，按债券类型列入相关科目。

- 附件：
1. 光明区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年中调整报表
 2. 光明区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年中调整报表
 3. 光明区 2025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调整情况表
 4. 光明区 2025 年已发行专项债项目明细表

附件1

光明区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年中调整报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5年预算数	本次拟调整	第一次调整预算数	预算科目	2025年预算数	本次拟调整	第一次调整预算数
一、税收收入	1,017,143	75,200	1,092,3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7,296	7,430	124,726
增值税	500,446	10,009	510,455	二、外交支出			0
企业所得税	149,759	14,976	164,735	三、国防支出	1,141		1,141
个人所得税	86,073	17,810	103,883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9,058	3,570	122,628
资源税			0	五、教育支出	558,054	3,430	561,4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643		75,643	六、科学技术支出	71,716		71,716
房产税	46,244		46,244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289		17,289
印花税	42,496		42,49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824		81,824
城镇土地使用税	4,872		4,872	九、卫生健康支出	94,307	1,400	95,707
土地增值税	25,087	32,405	57,492	十、节能环保支出	8,921		8,921
车船税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2,999	9,170	392,169
耕地占用税			0	十二、农林水支出	51,450		51,450
契稅	86,523		86,52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400		3,400
烟叶稅			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8,890	55,000	153,890
环境保护稅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74		974
其他稅收收入			0	十六、金融支出	8		8
二、非稅收入	304,780	-75,200	229,58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专项收入			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129		3,129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6,400		26,4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5,652		125,652
罚没收入	14,000		14,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6,285		36,285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17,380	-75,200	142,180	二十二、预备费	20,000		20,000
捐赠收入			0	二十三、其他支出		70,000	70,000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47,000		47,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675		675
其他收入			0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5		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1,321,923	0	1,321,92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1,793,073	150,000	1,943,073
债务收入				债务还本支出	3,000		3,000
转移性收入	606,758	150,000	756,758	转移性支出	132,608		132,608
上级补助收入	321,701		321,701	上解上级支出	110,579		110,579
债务转贷收入			0	债务转贷支出			0

预算科目	2025年预算数	本次拟调整	第一次调整预算数	预算科目	2025年预算数	本次拟调整	第一次调整预算数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0,067	150,000	260,067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
区域间转移性收入			0	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18,608		18,608
调入资金	169,289		169,289	调出资金	3,421		3,421
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5,701		5,701	补充预算周转金			0
				年终结转结余			0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1,928,681	150,000	2,078,68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1,928,681	150,000	2,078,681

光明区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年中调整报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本次拟调整	第一次调整预算数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本次拟调整	第一次预算调整数
一、港口建设费收入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三、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四、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六、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七、彩票公益金收入	1,316		1,316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九、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收入				三、节能环保支出			
十、车辆通行费				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安排的支出			
十一、污水处理费收入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十二、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四、城乡社区支出	139,322		139322
十三、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1,558		131558
十四、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34,309		34,309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2,015		2015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污水处理费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		4000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污水处理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2,400.00		524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8,200.00	16,000	234200
				五、农林水支出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光明区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年中调整报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本次拟调整	第一次调整预算数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本次拟调整	第一次预算调整数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六、交通运输支出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安排的支出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港口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铁路建设基金支出			
				船舶油污损害赔偿基金支出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车辆通行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港口建设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88		488
				农网还贷资金支出			
				八、其他支出	270,692		270692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66,000	53,000	319000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九、债务付息支出	70,543	2,800	73343
				十、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600		600
				十一、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基础设施建设			
				抗疫相关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合计	35,625	0	35,62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	481,645	71,800	553,445
债务收入				债务还本支出	63,322		63,322

光明区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年中调整报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本次拟调整	第一次调整预算数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本次拟调整	第一次预算调整数
转移性收入	669,008	71,800	740,808	转移性支出	159,666		159,666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352,586	2,800	355,386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352,586	2,800	355,386	上解支出			
政府性基金上解收入				调出资金	159,666		159,666
上年结余收入	47,001		47,001	年终结余			
债务转贷收入	266,000	69,000	335,000	债务转贷支出			
调入资金	3,421		3,42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704,633	71,800	776,43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704,633	71,800	776,433

光明区2025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调整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金 额
一、2024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38.28
其中： 一般债务限额	2.88
专项债务限额	235.40
二、2025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33.50
其中： 一般债务限额	0.00
专项债务限额	33.50
三、2025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71.78
其中： 一般债务限额	2.88
专项债务限额	268.90

光明区2025年已发行专项债项目明细表

单位：亿元

序号	债券名称	项目名称	发行金额	发行期限	发行利率	备注
1	2025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四期）-深圳市光明区人民医院新院项目（续发）	深圳市光明区人民医院新院项目（续发）	2	20	2.05%	主要用于区人民医院新院建设项目。
2	2025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四期）-深圳市光明区公共文化设施建设项目（续发）	深圳国际美术馆（暂定名）项目	3	20	2.05%	主要用于深圳国际美术馆的建设。
3	2025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四期）-深圳市光明区全民健身设施建设项目（续发）	深圳市光明区全民健身设施建设项目（续发）	0.8	20	2.05%	主要用于室外智能健身设施、光明国际马术中心、科学城体育中心等项目。
4	2025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四期）-深圳市光明区科学城大科学装置集群中试转化基地产业园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续发）	深圳市光明区科学城大科学装置集群中试转化基地产业园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续发）	2	20	2.05%	主要用于产业园区配套市政工程等项目。
5	2025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四期）-深圳市光明区高新园区科创中心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续发）	深圳市光明区高新园区科创中心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续发）	1.2	20	2.05%	主要用于重点产业项目配套建设。
6	2025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二十期）-深圳市光明区人民医院新院项目（续发）	深圳市光明区人民医院新院项目（续发）	1.6	20	2.07%	主要用于区人民医院新院建设项目。
7	2025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二十期）-深圳市光明区妇幼保健院建设项目（续发）	深圳市光明区妇幼保健院建设项目（续发）	2.5	20	2.07%	主要用于区妇幼保健院项目。
8	2025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二十期）-深圳市光明区供排水管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续发）	深圳市光明区供排水管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续发）	0.6	20	2.07%	主要用于新建供排水设施，并对辖区内供水设施进行提标改造。

序号	债券名称	项目名称	发行金额	发行期限	发行利率	备注
9	2025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二十期）-深圳市光明区保障性安居工程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续发）	深圳市光明区保障性安居工程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续发）	0.74	20	2.07%	主要用于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
10	2025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二十四期）-深圳市光明区楼村“工业上楼”试点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续发）	深圳市光明区楼村“工业上楼”试点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续发）	2	30	2.04%	主要用于塘家智能制造产业园、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目。
11	2025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七期）-深圳市光明区人民医院新院项目（续发）	深圳市光明区人民医院新院项目（续发）	0.4	20	2.00%	主要用于区人民医院新院建设项目。
12	2025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七期）-深圳市光明区高新园区科创中心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续发）	深圳市光明区高新园区科创中心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续发）	2.4	20	2.00%	主要用于重点产业项目配套建设。
13	2025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七期）-深圳市光明区科学城大科学装置集群中试转化基地产业园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续发）	深圳市光明区科学城大科学装置集群中试转化基地产业园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续发）	2.6	20	2.00%	主要用于产业园区配套市政工程等项目。
14	2025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四期）-深圳市光明区公立医院设备购置项目	深圳市光明区公立医院设备购置项目	0.6	20	2.00%	主要用于人民医院新院开院必需的开科设备、以及开院初期的通用设备等项目。
15	2025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四期）-深圳市光明区管网建设及提升工程项目（新发）	深圳市光明区管网建设及提升工程项目（新发）	0.12	20	2.00%	主要用于云谷片区排水设施完善工程，解决内涝问题。
16	2025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四期）-深圳市光明区学前教育和职业教育项目（续发）	深圳市光明区学前教育和职业教育项目（续发）	0.22	20	2.00%	主要用于幼儿园的改造或新建。

序号	债券名称	项目名称	发行金额	发行期限	发行利率	备注
17	2025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四期）—深圳市光明区学前教育项目（新发）	深圳市光明区学前教育项目（新发）	0.38	20	2.00%	主要用于教学、服务和安保设施设备等项目。
18	2025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四期）—深圳市光明区新材料中试产业化基地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续发）	深圳市光明区新材料中试产业化基地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续发）	0.8	20	2.00%	主要用于重点产业平台建设、配套市政工程等项目。
19	2025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四期）—深圳国际美术馆（暂定名）项目	深圳国际美术馆（暂定名）项目	1.64	20	2.00%	主要用于深圳国际美术馆的建设。
20	2025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四期）—深圳市光明区科学城体育中心项目	深圳市光明区科学城体育中心项目	1	20	2.00%	主要用于科学城体育中心项目。
	合计		26.6			